面试考生守则

1、考生须凭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和笔试准考证在规定时间参加面试。面试期间，自觉服从封闭管理，不准离开考点。

2、在候考室主动向工作人员上交手机等所有电子通讯设备，随身物品送指定地点存放。不主动上交的，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取消面试资格。

3、不随意出入，不携带任何资料、物品进入考场。

4、不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工作人员（候考室工作人员除外）透露本人姓名、工作单位等信息。凡透漏本人姓名、工作单位等可以确定本人身份信息的，按违纪处理，面试成绩为零分。

5、严格遵守面试程序、时间、工作纪律，自觉接受工作人员引导。